

(11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、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供应商为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的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，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；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，应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西安市经开第五中学（单位名称）的 西安市经开第五中学教室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西安市经开第五中学教室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诚鸿业建工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2人，营业收入为415.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9.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西安市经开第五中学教室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诚鸿业建工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2人，营业收入为415.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9.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中诚鸿业建工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5月22日

备注：1.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和《财政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相关规定。